# 市政工程质量将实行终身责任制

# 在设计寿命内出现重大质量事故将追究有关责任人法律责任

市政工程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建立工程质量管理信用档案,实施信用奖惩制度……实施质量强省战略,河南又有新动作。昨日,记者从省政府法制办获悉,《河南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6月8日前,您可通过河南省法规规章征求意见系统等渠道发表意见。记者 张竞昳

### 市政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

《办法》适用于对河南省行政区域内 实施质量监督管理的所有新扩改建市政 工程,涵盖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轨道交 通、供水、排水、照明等,并包括以海绵城 市理念设计的雨水面源污染控制工程、雨 水径流控制工程。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工 程质量监督参照本办法实施。

《办法》明确,市政工程实行工程质量 终身责任制,在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内对工 程质量承担相应责任。

#### 工程不得违法发包肢解发包

《办法》明确,建设单位不得违法发

包、肢解发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

同时,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费用,不得迫使勘察、设计、施工、 监理、检测、施工图审查等单位以低于成本的价格竞标;不得任意压缩合理工期。

按照《办法》,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应当在工程明显部位设置永久性标牌,载明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名称和项目负责人姓名。

### 不按合同及时付费 或被罚5万

《办法》还对相关单位应该负有的法

律责任进行了明确:

工程质量责任主体的责任人对工程 承担终身责任。工程在设计寿命年限内 出现重大质量事故的,依法追究其质量责 任主体的有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建设单位有以下行为,将被处3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费用;未参与涉及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首段检验和重要分部工程验收;未通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对竣工验收进行监督的;未在明显部位设置永久性标牌的;未及时将工程竣工技术档案和责任单位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移交档案馆的。



### 🗛 发现职务违法犯罪线索如何处置?

问:某区审计局审计人员在对该 区某局局长离任审计时,发现了该局 其他公职人员涉嫌失职渎职等职务违 法犯罪问题线索。对于审计人员发现 的问题线索,应如何处理?

答:监察法规定,各级监察委员会是行使国家监察职能的专责机关。依法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维护宪法和法律的尊严。

因此,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公安 机关、审计机关等国家机关,在审判、 审查起诉、刑事侦查、治安行政管理、 审计等工作中,发现公职人员涉嫌职 务违法犯罪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 送监察机关。为加强协调配合,监察 机关与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审计机关等国家机关应当建立问题线索移送机制。所以,对于审计人员发现的职务违法犯罪线索,应及时移送到该区监委。

### ■《监察法》相关条款

第三十四条 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审计机关等国家机关在工作中发现公职人员涉嫌贪污贿赂、失职渎职等职务违法或者职务犯罪的问题线索,应当移送监察机关,由监察机关依法调查处置。

被调查人既涉嫌严重职务违法或者职务犯罪,又涉嫌其他违法犯罪的, 一般应当由监察机关为主调查,其他 机关予以协助。

# "群众的事,再小,只要找到你,说明他对你信任,一定要能办就办,能帮就帮,不能推脱。"郑州市劳模、中牟县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民主街村党委书记高二培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做的。正是有了她和同

事的共同努力,民主街村先后获得省级先进基层党组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单位、计划生育先进村等一系列荣誉,她也被评为郑州市劳动模范。 记者 李爱琴 通讯员 尧立 文/图

知机士类拼言一拉。

## <sup>郑州市劳模高二培:</sup> **让村民不仅富起来还要乐起来**

### 带领村民走上致富路

1974年12月,高二培高中毕业即在中牟 县青年路街道民主街村工作,2014年担任民 主街村党委书记。

高二培认为,能不能带领村民致富,是对村干部最直接的考验。

上任后,村两委一班人进组入户,问计于民,集思广益,提出"依托自身优势,做足富民文章"的工作思路,大力实施"工业强村、三产富民"战略。近年来,先后投入6000余万元新建了以批发零售为一体的果蔬批发市场四个、官渡购物中心商场一座、大型超市两个,建设了豫中最大的冷库群、大型塑料装饰材料厂一家。2015年底,建成并投入使用的世纪城时代购物广场,引进了奥斯卡、丹尼斯等品牌。形成了以产业发展、企业带动为中心,沿县辐射的商业经济圈。截至2017年,全村人均纯收入1.5万元,村年集体收入突破1600万元。

### 经济发展不忘丰富精神食粮

自参加工作之日起,高二培就把群众的 事时刻记在心上,每次群众找她办事,她从不 推脱。群众开证明有时候晚上10点多还有



找到家的,她都不厌其烦一一办理。

如今,民主街村绿化、美化、亮化、硬化率达100%,居全县之首。近年来,还投资150万元建成集办公、学习、娱乐为一体的文化大院,定期对群众开放,里面有健身器材、10余种报刊、1万多本图书,供大家使用。同时还配备多功能电教活动室,为村民提高文化素质提供了场所。

2015年初,村里又投资30万元新建了农民文化广场,设立戏迷擂台,并邀请全县乃至周遍地区戏迷参加,每周一次演出,每月一次决赛。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供了更广阔的空间。

### B 监委是否可以对行贿人采取留置措施?

问:张某系二七区某私营企业负责人,既非共产党员又非国家工作人员。张某为谋取不正当利益,先后多次给该区某单位国家工作人员王某送去现金等财物,涉嫌犯罪。目前,该区监委已依法对王某采取留置措施。那么,在该案办理过程中,区监委是否可以对行贿人张某采取留置措施?

答:该区监委可以依法对行贿人 张某采取留置措施。

留置,是指监察机关调查涉嫌贪污贿赂、失职渎职等严重职务违法或者职务犯罪时,已经掌握被调查人部分违法犯罪事实及证据,仍有重要问题需要进一步调查,并且具备法定情形,经依法审批后,将被调查人带至并留在特定场所,使其就案件所涉及的问题配合调查而采取的一项案件调查措施。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按照监察法规定,留置的一般对象是符合监察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留置要件的被调查人。而在实践中,对于有监察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所述法定情形且涉嫌行贿犯罪的涉案人员,如果不将其留置,将严重影响监察机关对违法犯罪

事实的进一步调查,有可能造成事实调查不清、证据收集不足,使腐败分子逃脱法律的惩治,影响调查工作的客观性、公正性,给党和国家的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造成损害。因此,对涉嫌行贿犯罪的涉案人员,监察机关可以依照监察法相关规定采取留置措施。

### ■《监察法》相关条款

第二十二条 被调查人涉嫌贪污贿赂、失职渎职等严重职务违法或者职务犯罪,监察机关已经掌握其部分违法犯罪事实及证据,仍有重要问题需要进一步调查,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监察机关依法审批,可以将其留置在特定场所:

- (一)涉及案情重大、复杂的;
- (二)可能逃跑、自杀的;
- (三)可能串供或者伪造、隐匿、毁 灭证据的;

(四)可能有其他妨碍调查行为的。 对涉嫌行贿犯罪或者共同职务犯 罪的涉案人员,监察机关可以依照前 款规定采取留置措施。

留置场所的设置、管理和监督依 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记者 董艳竹** 

# 公

为提高道路服务水平,增强道路通行能力,提升周边群众居住环境,惠济区长兴路街道办事处拟对辖区内的银河街进行拓宽改造施工。根据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规建(交通)字第[410100201709028]号、郑州市惠济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惠发改投[2017]12号的批复,郑州市银河街(交通)修建工程(长庆路-金杯路)段道路全长1431.72米,规划道路横断面为25米(红线宽)-3.5(人行道)-18(车行道)-3.5(人行道)。

因银河街道路拓宽改造,道路断面变化,原有两侧的树木将影响到道路施工,根据工程施工需要,需对银河街道路两侧的树木进行保护性移栽。此次移植的树木共 346 株,分别是:柳树 75 株(胸径 25-35cm)、椿树 37 株(胸径 25-35cm)、杨树 7 株(胸径 15-20cm)、大叶女贞 90 株(胸径 8-10cm)、槐树 56 株(胸径 20-30cm)、法桐56 株(胸径 20-25cm)、白蜡 12 株(胸径 15-30cm)、雪松 5 株(胸径 8-10cm)、黄杨 8 株。以上树木将全部移植到长兴大社区 1 号地区域,并由我办事处负责加强养护,确保成活率。待道路大修完工后,我办事处将对该路段重新进行高标准绿化,特此向广大市民公示。

郑州市惠济区长兴路街道办事处 2018年5月10日